

证券代码：300102

证券简称：乾照光电

公告编号：2025-098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高级管理人员刘兆先生、刘文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持有公司股份 1,461,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6%）的高级管理人员刘兆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65,3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公司总股本以剔除公司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量 21,197,380 股为计算依据，下同）。
- 2、持有公司股份 1,3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的高级管理人员刘文辉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3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

公司收到高级管理人员刘兆先生、刘文辉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人员名称、持股情况、减持原因、拟减持股份数量及股份来源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减持原因	拟减持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份来源
1	刘兆	1,461,300	0.16	个人资金需求	不超过 365,325	不超过 0.04	股权激励股份、个人二级市场买入股份
2	刘文辉	1,340,000	0.15	个人资金需求	不超过 335,000	不超过 0.04	股权激励股份

2、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

3、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发布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

内。

4、截至本公告日，刘兆先生、刘文辉先生不存在与拟减持股份相关的仍在履行中的承诺和保证，减持前述股份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二、相关风险提示

1、刘兆先生、刘文辉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变化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实施的不确定性。

2、刘兆先生、刘文辉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刘兆先生、刘文辉先生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9 日